

五月九號（國恥史）

（一）五月九號之說明

恨亡

此書名五月九號志國恥也。志永久之國恥也。志未有之國恥也。志無理之國恥也。志不可不志之國恥也。吾志五月九號。吾手欲顫。吾目欲眩。然而吾尚有手。吾尚有目。不敢不忍。痛志之不忍。不辣手志之。嗚呼。吾豈願志五月九號乎。吾豈願志五月九號乎。此書將出。以吾一副眼淚。引動吾全國父老兄弟諸姑姊妹同下一點眼淚。爲此失敗之河山作紀念。點綴耳。嗚呼。五月九號。胡爲不先不後。使吾聞之乎。五月九號以前。吾與全國之人同翹。以待日。庶幾戰而勝也。又曰。庶幾有美滿之轉圜也。夙夜以思。每用自慰。五月九號必不至爲慘痛之紀念也。嗚呼。孰知時不我待。五月九號之哀電至矣。五月九號竟成爲國恥之日矣。五月九號中日人之慶祝聲。萬歲聲。連翩而電告矣。於是吾之心不覺爲此「五月九號」四字攪而入於九霄之外。爲

風吹旋萬端千緒忽而縈結忽而紛散如是者病三日乃神爲之定怦然一念又動於中於是輾轉念曰今日之事猶見一平生親愛之人其無端而病無端而竟死爲之之道病則盡其心力醫之使愈雖不能醫於其心必日失望病之轉機也死則已矣呼之既不能應哭之又無所益然情之所發性之所動斷不能不呼斷不能不哭又斷不能不大聲疾呼斷不能不頓足號哭以一盡其悲哀之誠此非可以威武刼之口說勸之使不如是也吾於五月九號爲此比擬非必以五月九號爲病非必以五月九號爲死但一志吾所以志五月九號之意使見者皆知五月九號爲不得不作之書或有擬此書爲不必作不當作者乎則聽之可也受之可也或有不疑之而鑒其爲不得不作者吾亦非願望其因此書而起無理不法之舉動苟能與吾同抱此一點哀痛之念則五月九號其長此終古已乎其不長此終古已乎非吾之所能知已

(二) 五月九號之慨言

「中華民國四年五月九日政府承受無理條件於日使日置益」嗚呼此二十四字乃吾民所當永矢不忘者

余久不以國事陳懇於國人矣自中日交涉起痛心疾首於國有外侮凡爲中國國民者死生與共赤心露胆以擁吾新立之政府謂苟如是政府當鑒於民心一致未忘故國執正規以對付爲和爲戰必有以下慰吾民孰知一紙書來遂失故態在彼未嘗不曰無論如何國民當翕然諒當局外交之困苦卽不然亦必有二三老成人執兵力不敵之說曲爲彌縫夫兵力吾誠知其不足矣然與其爲煙銷瓦碎之破亡孰若珠沉玉碎猶足以自告無罪於天乎且不特此也使當局果純以外交困難爲說者吾民何不可諒而今則事實昭然矣昔之各國贊助吾交涉之堅確者不數日而冷笑以譏吾矣昔之政府自謂確有把握者今則賀聲盈耳粉飾承平矣昔之日使執東亞和

平四字以要吾者。今則縱其居僑。致日本萬歲之歡呼矣。而吾土則日削焉。吾權則日喪焉。吾國民則半惑於和平之謊說。恬然如故焉。嗚呼。一波興。一波起。一人誤。一國危。世無可與語之人。又庸得不嘶聲破舌。以與國民相見耶。今姑以國內之現狀言。

國民忘公府會議時有以失敗爲賀者耶。

國民忘全國人民若忘五月九日爲國亡紀念者耶。

公府會議全數承認日本要求條件。有起而賀政府之安全。東亞之和平者。夫東蒙滿洲去。則國屏盡撤矣。漢冶萍煤礦合辦。而湘楚皖贛爲日人爪牙所及矣。山東問題承認。而國外之責言立至矣。福建問題承認。而日逼處此之勢更甚於割台灣矣。凡此數者可賀乎。可弔乎。會議中之賀辭。吾不敢直說。其別有肺腸。若吾國民則但知可弔而萬無可賀者也。於萬無可賀中而悍然反其意。以稱弔誠知遭當局之怒。然與其爲他人所喜。又寧若犯當局。